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信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卫信康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98号文核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3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8,3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354,5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035,441.51元，款项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第[2017]01300022号《验资报告》。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7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为103,827,147.49元，其中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为7,917,411.08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86,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投资收益2,184,315.58元，累计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183,203.05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575,812.65元。

#####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期余额

2018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45,525,673.20元，其中：

①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874,667.17 元；②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247,513.66 元；③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5,404,155.76 元；④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999,336.61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287,277.77 元，累计投资收益 10,307,463.71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9,352,820.69 元，现金管理余额 8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73,277,362.30 元，实有余额 73,277,362.30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卫康医药研发有限公司同中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藏中卫诚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卫诚康”)同中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卫诚康同中信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银行统一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18）（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安慧支行	35520188000671344	10,682,520.40
2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上地支行	110060974018800038325	253.52
3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上地支行	110060974018800038249	2,328,082.43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拉萨分行	32010078801500000093	2,248,930.91
5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上地支行	110060974018800038173	58,017,575.04
合 计			<b>73,277,362.30</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7,917,411.08 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8 月 20 日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01300039 号）。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 2017 年 8 月 20 日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80,000,000.00	3,676,493.08
2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30,000,000.00	2,520,207.80
3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00.00	1,720,710.20
合计		<b>155,000,000.00</b>	<b>7,917,411.08</b>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5 亿元（含 1.7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若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则上述额度包含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含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2017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 186,000,000.00 元本年全部赎回。2018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643,500,000.00 元，已累计赎回 558,500,000.00 元，收到投资收益 8,123,148.13 元，单日最高余额为 186,000,000.00 元，在公司 2018 年 8 月 1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后，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为 125,000,000.00 元。2018 年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85,000,000.0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 8,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 期限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型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3,000.00	2018\12\13	2019\03\12	90 天	4.2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型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1,000.00	2018\12\21	2019\03\21	90 天	4.15%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18856 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500.00	2018\12\14	2019\03\13	89 天	2%、4%、5%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90 天	3,000.00	2018\12\21	2019\03\21	90 天	4.20%

本年度公司现金管理收益共计 8,123,148.13 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

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 六、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通过审阅相关资料、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方式对卫信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后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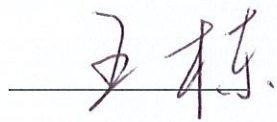
卫信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18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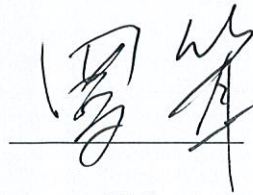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栋



罗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703.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3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2,487.47	3,301.21	-4,698.79	41.27	2019年8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24.75	461.80	-2,538.20	15.39	2022年8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703.54	4,703.54	4,703.54	1,540.42	4,546.29	-157.25	96.66	2020年1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4,500.00	-	172.07	-4,327.93	3.82	2020年8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3,500.00	399.93	453.91	-3,046.09	12.97	2020年12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	6,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703.54	29,703.54	29,703.54	4,552.57	14,935.28	-14,768.26	50.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1、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投资中的检验分析中心、综合立体仓库主要在项目达产中后期使用，为避免过早完成造成闲置，公司控制了项目进度，按计划将于2019年生产开工建设。</p> <p>2、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新药开发的支出主要集中于临床试验阶段（含四期临床研究），进度受制于药品审批评审时间。截至期末，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小儿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3）已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上市后IV期临床试验将视产品上市后情况实施），药用辅料甘氨酸项目已取得审评意见通知书准备申报生产。截至报告披露日，复方电解质注射液已经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和新药证书。截至期末，已经取得药品注册批件项目的IV期临床试验尚未进入重要投入期，故募集资金使用比例较小。</p> <p>3、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实施地点系向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的研发用房。根据协议约定，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应于2018年12月31日前取得该研发用房产权证书。截至期末，该房屋尚处于消防验收阶段，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书及交付，故公司尚未支付剩余购房价款及开展项目建设。</p> <p>4、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综合便利性、经济性等多方面因素考虑后，公司将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中心。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中心由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建，截至报告披露日已取得项目备案、环评批复、土地所有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手续。由于前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导致相关前置审批程序重新办理，故未达到计划进度。</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